



龙盛股份

NEEQ : 834135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ongsheng Foodstuff Co.,Ltd



年度报告

— 2021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2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244.49 万元，其中对外担保逾期总金额为 1,794.49 万元，涉诉金额 1,069.99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履行代偿清偿责任，如果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被担保企业追偿，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尽量避免为资产负债率较高和经营状况不良的企业提供担保，并在对外担保到期后尽量减少新增对外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消除审计机构对上述事项的疑虑，控制重大不确定性，化解相关潜在风险。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刘杰和贾秀波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杰先生持有公司 70%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担任公司董事长。贾秀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刘杰和贾秀波夫妇两人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实施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主要是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市场是接近完全竞争形态的市场，产品同质化，价格受市场供求、气候变化及病虫害等因素影响较大，并且市场操纵情况的存在对农产品价格也有一定的影响，上游农产品价格如有不利波动，会给调味品生产企业带来较大的生产经营压力。
公司对外担保导致的财务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244.49 万元，其中对外担保逾期总金额为 1,794.49 万元。对外担保贷款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如果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将视同归还欠款。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399.42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142.50 万元，合计 3,541.92 万元，占当期公司资产总额的 20.64%。尽管公司应收款项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款项占 96.64% 左右，并且已经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19.48 万元，但是公司应收款项余额较大，仍存在到期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营业收入 130,370,882.19 元，其中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94,659,585.76 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72.60%。虽然长期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使公司销售具有持续性和稳定性，但相对集中的客户结构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主要客户生产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销售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龙盛股份	指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丰物流	指	山东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湘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调味品	指	在饮食、烹饪和食品加工中广泛应用的，用于调和滋味和气味并具有去腥、除膻、解腻、增香、增鲜等作用的产品
香辛料	指	香辛料主要来自各种自然生长的植物的果实、茎、叶、皮、根等，具有浓烈的芳香味、辛辣味。
香辛料调味品	指	以各种香辛料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辅料制成的制品。
香辛料调味粉	指	以一种或多种香辛料经研磨加工而成的粉末状制品。
复合调味料	指	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调味品配置，经特殊加工而成的调味料。
固态复合调味料	指	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调味品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辅料，加工而成的呈固态的复合调味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Longsheng Foodstuff Co.,Ltd -
证券简称	龙盛股份
证券代码	834135
法定代表人	刘杰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田昊
联系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 619 号
电话	0534-2112227
传真	0534-2112226
电子邮箱	Longsheng_ll@vip.163.com
公司网址	www.longshengfood.com
办公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 619 号
邮政编码	2536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年6月28日
挂牌时间	2015年11月10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14 食品制造-146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主要业务	调味品生产加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产品主要归属于“香辛料和香辛料调味品”和“复合调味料”两大类。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杰、贾秀波），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740236334M	否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 619 号	否
注册资本	30,0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湘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层、16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湘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彩虹	赵芸卿
	2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0,370,882.19	131,573,558.43	-0.91%
毛利率%	15.88%	15.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097.27	3,516,625.60	-78.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4,019.31	4,056,141.99	-4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7%	9.7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67%	11.25%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2	-75.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2,477,813.74	176,091,582.03	-2.05%
负债总计	138,807,307.31	138,900,172.87	-0.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670,506.43	37,191,409.16	-9.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2	1.24	-9.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0.48%	78.8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78.88%	-
流动比率	0.99	0.95	-
利息保障倍数	1.38	1.7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4,583.07	8,132,755.45	23.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7	4.20	-
存货周转率	1.86	1.6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5%	4.0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91%	5.14%	-
净利润增长率%	-78.13%	422.2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349.32
政府补助	955,03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2,123.9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13,744.66
所得税影响数	-218,82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94,922.04

(八)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商业模式

(一) 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调味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向方便食品制造企业、商贸企业销售“香辛料和香辛料调味料”、“复合调味料”两类调味品获取利润。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调味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通过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扩大公司自有品牌知名度，向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的纯天然调味品获取利润。

(二)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业务人员及时与客户沟通获取各期具体订单，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向客户发货，在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条件下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三)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公司与客户签署的框架协议、客户下达的各期订单，并结合公司全年的经营目标等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

(四) 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是农产品，种植户较多，考虑到去除中间环节可节省成本，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向农户直接收购方式进行采购。具体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包括制定采购计划，实施采购等工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21年公司扩大了供应商的选择范围，除向农户直接收购外，加强了同农业合作社、农产品收购经纪人、农产品生产企业合作，从而保证公司能够及时、保质、保量的采购到生产所需原材料，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获得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第九批），有效期为三年。</p> <p>2、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11 月 24 日获得第 5 批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主营产品为新奥尔良腌料。</p> <p>3、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7 日荣获省级高新技术产业，证书编号：GR202137003965，有效期为三年。</p>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8,278.61	0.08%	2,428,057.75	1.38%	-94.30%
应收票据	1,300,747.64	0.75%	1,082,213.50	0.61%	20.19%
应收账款	33,994,232.40	19.71%	35,101,094.35	19.93%	-3.15%
存货	71,658,051.69	41.55%	65,081,659.63	36.96%	10.1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663,905.88	0.96%	1,661,849.19	0.94%	0.12%
固定资产	39,716,660.95	23.03%	45,733,015.22	25.97%	-13.16%
在建工程	488,808.63	0.28%	-	-	-
无形资产	10,048,150.01	5.83%	10,289,566.01	5.84%	-2.35%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67,300,000.00	39.02%	70,650,000.00	40.12%	-4.74%
长期借款	3,490,000.00	2.02%	3,490,000.00	1.98%	-
应付账款	27,637,034.72	16.02%	26,299,351.45	14.94%	5.09%
其他应付款	17,529,718.77	10.16%	19,657,337.27	11.16%	-10.8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比减少 94.30%，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
- 2、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比增加 20.19%，主要原因是公司允许部分优质客户采用承兑汇票结算账款。
- 3、存货较上年同比增加 10.10%，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需求，疫情期间提前采购原材料备货。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0,370,882.19	-	131,573,558.43	-	-0.91%

营业成本	109,662,388.03	84.12%	111,244,349.74	84.57%	-1.42%
毛利率	15.88%	-	15.43%	-	-
销售费用	1,762,861.25	1.35%	1,135,489.12	0.86%	55.25%
管理费用	6,321,376.86	4.85%	5,616,625.20	4.27%	12.55%
研发费用	5,377,459.21	4.12%	5,395,934.44	4.10%	-0.34%
财务费用	2,982,429.31	2.29%	3,554,781.55	2.70%	-16.10%
信用减值损失	69,893.56	0.05%	-87,985.78	0.07%	179.44%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396,930.00	0.30%	439,901.20	0.33%	-9.77%
投资收益	2,117.97	0.002%	546,820.80	0.42%	-99.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23,349.32	0.02%	199,986.39	0.15%	-88.32%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881,360.25	2.98%	4,730,757.73	3.59%	-17.95%
营业外收入	125,700.51	0.10%	266,280.00	0.20%	-52.79%
营业外支出	2,792,124.49	2.14%	1,784,600.18	1.36%	56.46%
净利润	769,097.27	0.59%	3,516,625.60	2.67%	-78.1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增加 55.25%，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宣传费用、展会费用及业务经理差旅费用增加。
-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比增加 12.55%，主要原因是员工薪资上调及客户访厂频率增多招待费用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减少 16.10%，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银行利息减少。
- 4、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比增加 179.44%，主要原因是已计提坏账损失的应收账款收回，冲回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比减少 99.61%，主要原因是已出售乐陵农商行股权，不再取得股金分红。
- 6、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比减少 88.3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处置资产较多，本年度需处置的资产减少。
- 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52.79%，主要原因是收到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
- 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比增加 56.46%，主要原因是计提对外担保坏账损失。
- 9、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减少 78.13%，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期间费用增加，处置收益减少等原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0,370,882.19	131,573,558.43	0.9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
主营业务成本	109,662,388.03	111,244,349.74	-1.42%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辣椒系列	33,761,536.24	30,715,040.52	9.02%	-4.00%	-4.29%	3.09%
香辛料系列	78,641,215.40	65,599,157.35	16.58%	-2.10%	-1.56%	-2.70%
腌料系列	17,968,130.55	13,348,190.16	25.71%	11.75%	5.24%	21.7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辣椒系列产品、香辛料系列产品和腌料系列产品收入，收入来源没有变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统幸食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79,812,072.94	61.22%	否
2	今麦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016,024.72	3.08%	否
3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4,004,738.10	3.07%	否
4	山东广晟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3,484,110.00	2.67%	否
5	诸城外贸食品冷藏有限公司	3,342,640.00	2.56%	否
合计		94,659,585.76	72.6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布瑞克(苏州)农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949,250.00	6.87%	否
2	韩城市高兴椒果专业合作社	6,130,095.00	6.06%	否
3	乐陵市赛晒商贸有限公司	4,999,105.00	4.94%	否
4	乐陵市昕先商贸有限公司	4,988,087.00	4.93%	否
5	乐陵市途铠商贸有限公司	4,981,320.00	4.93%	否
合计		28,047,857.00	27.73%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4,583.07	8,132,755.45	2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762.82	-1,039,590.06	-2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2,599.39	-5,420,217.33	-104.1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23.51%，主要原因是收回货款与往来款较上年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 22.33%，主要原因是处置固定资产取得的收益较上年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 104.10%，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分配股利增加，仓库租赁费用增加。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农作物、竹木的种植、加工、销售；花卉、园艺作物的种植、销售；家禽、家畜、水产养殖、销售；农林牧渔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农业观光	10,000,000.00	4,488,739.59	3,638,739.59	0.00	3,455.55

		旅游； 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酒店管理服务；母婴护理服务；老人、残疾人看护服务；养老服务；保健服务；销售：农产品、农副产品、土特产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肥、农用机械；园林绿化；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	--	--	--	--	--	--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调味料、调味油、蔬菜干制品、水果干制品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食品机械研发、销售；食品检测服务；食品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5,000,000.00	5,033,063.10	5,033,063.10	584,628.54	21,088.6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属于农产品种植企业，有关联性。	宜宾龙盛作为龙盛股份的辣椒种植基地，为龙盛股份提供优质原材料。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属于调味品技术研发，有关联性。	龙盛科达为龙盛股份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各项业务，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和运行成效，保证公司具有可持续性的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400,000.00	11,120,144.20	12,520,144.20	37.18%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	详见“重大诉讼、仲裁”	是	4,683,013.72	否	详见“重大”	2021年12月8日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事项对公 司的影响”				诉讼、仲裁 事项对公 司的影响”	
总计	-	-	-	4,683,013.72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案由：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陵农商行”）取得的 32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现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乐陵农商行向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案件进展：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鲁 1481 民初 2648 号，判决结果如下：

“一、被告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3200000 元及截至 2021 年 7 月 10 日之前的利息、罚息 1254595 元及自 2021 年 7 月 11 日之后的相应利息（自 2021 年 7 月 11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双方约定利率予以计算，对罚息部分的复利不予支持）；

二、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债权范围内享有对抵押合同约定的抵押物【抵押证号为鲁（2017）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0899 号】的优先受偿权。

三、被告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闫寿长、张秀英、吴冰、李书增、刘杰、贾秀波对第一项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被告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闫寿长、张秀英、吴冰、李书增、刘杰、贾秀波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在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被告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五、驳回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4264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闫寿长、张秀英、李书增、吴冰、刘杰、贾秀波、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接受判决结果，如实际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被告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以上诉讼事项，未对公司财务方面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整改
					起始	终止						
1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200,000.00	0.00	3,200,000.00	2018年9月26日	2021年8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2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999,900.00	0.00	2,999,900.00	2018年11月2日	2021年9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3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0.00	0.00	2,295,000.00	2020年6月4日	2024年6月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4	德州市康润德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2018年11	2021年10	连带	否	已事后	不涉及	不涉及	是

	食品有限公司				月6日	月5日			补充履行			
5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017年9月1日	2020年9月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6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4,950,000.00	0.00	4,950,000.00	2018年3月26日	2021年3月2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7	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2021年3月25日	2025年3月2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8	乐陵市祥瑞食品有限公司	4,500,000.00	0.00	4,500,000.00	2021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9	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2021年9月10日	2025年8月3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总计	32,444,900.00	0.00	32,444,900.00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2,444,900.00	32,444,9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5,609,646.79	15,609,646.79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违规担保情况：

（1）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润德”）和山东乐陵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19 年 10 月 5 日。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杰、贾秀波与山东乐陵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签署《保证合同》为康润德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金额 15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上述担保行为需要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程序，但公司未及时履行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也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告知主办券商，导致相关事项未能及时披露，属于违规对外担保。

（2）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食品”）和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杰与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签署《保证合同》，为其与金源食品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根据公司章程，上述担保行为需要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程序，但公司未及时履行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也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告知主办券商，导致相关事项未能及时披露，属于违规对外担保。

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上述担保行为进行补充审议并公告，同时提请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对外担保行为进行审议确认。

公司因提供担保事项的涉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取得的 3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由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中国银行乐陵支行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中国银行乐陵支行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他各方达成和解协议，协议内容要求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分笔按期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在（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民事判决书判项第一项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2）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32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由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648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3）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为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99.99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由于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597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追偿。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306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4）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为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15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10 月 5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由于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9 月 8 日开庭审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87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乐陵市祥瑞食品有限公司、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提供了贷款担保，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相关贷款担保风险可控，不会给公司财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三）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乐陵市中小企业资金服务中心	无关联关系	否	2021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0.00	22,450,000.00	22,450,000.00	0.00	-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总计	-	-	-	-	0.00	22,450,000.00	22,450,000.00	0.00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乐陵市中小企业资金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乐陵市政府为扶持企业发展成立的非营利性过桥资金拆借平台，公司为中心会员单位。如果会员企业所需资金超过中心资金池总额，中心会向其他会员企业借款。公司2021年度向中心提供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的滚动式有息借款，中心根据资金需求随借随还。借款利息由借款企业向中心支付，再由中心支付给提供贷款的企业，利率为十日内日息0.6%，十至十五日日息1%，十五日以上日息1.5%，借款期限一般在十日内。公司对中心的借款属于滚动式资金，如果公司现金流紧张，可以随时申请款项的收回，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2021年8月26日及2021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公司对外提供借款》议案。

（四）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五）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0	4,768,554.47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0	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180,000,000.00	76,790,000.00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5年10月28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2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2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9年1月25日	-	整改	关于杜绝违规担保	《关于杜绝违规对外担保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1月25日	-	整改	关于杜绝违规担保	《关于杜绝违规对外担保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履行本年度或持续到本年度已披露的承诺，做到合法合规，具体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杰和贾秀波承诺：本人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公司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刘杰、贾秀波承诺：在本人担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股东无其他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二、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龙盛股份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龙盛股份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龙盛股份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

经理) 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龙盛股份将来扩展业务范围, 导致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龙盛股份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龙盛股份的同业竞争:

-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 如龙盛股份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龙盛股份;
- (4) 如龙盛股份无意受让, 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生效, 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 本人承担由此给龙盛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由于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现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 严格杜绝违规对外担保事项的发生, 在发生对外担保时, 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杰和贾秀波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 严格杜绝违规对外担保事项的发生。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 如本人违反承诺给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造成损失的, 由本人赔偿一切损失。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存货	流动资产	抵押	20,000,000.00	11.60%	银行借款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30,493,726.33	17.68%	银行借款
生产线、设备	流动资产	抵押	1,631,145.47	0.95%	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0,167,901.33	5.90%	银行借款
总计	-	-	62,292,773.13	36.1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抵押用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是公司日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有利于公司维持稳定经营, 促进公司发展, 是合理的、必要的。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 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	25%	0.00	7,500,000	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0,000	25%	0.00	7,500,000	2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500,000	75%	0.00	22,500,000	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75%	0.00	22,500,000	7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杰	21,000,000	0.00	21,000,000	70%	15,750,000	5,250,000	0.00	0.00
2	贾秀波	9,000,000	0.00	9,000,000	30%	6,750,000	2,250,000	0.00	0.00
合计		30,000,000	0.00	30,000,000	100%	22,500,000	7,500,000	0.00	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刘杰和贾秀波是夫妻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 保证 借款	乐陵圆融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490,000.00	2020年8月5日	2023年8月4日	6.09%
2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3,000,000.00	2021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2日	7.61667%
3	保证、 抵押 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2年3月29日	3.85%
4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5,000,000.00	2021年9月10日	2022年8月31日	9.0667%
5	保证、 抵押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	4,900,000.00	2021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11日	6.525%

	借款	股份有限公司 乐陵支行					
6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4,500,000.00	2021年9月13 日	2022年9月 12日	7.25%
7	保证 借款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乐陵支 行	银行	4,000,000.00	2021年8月3 日	2022年8月2 日	4.00%
8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4,000,000.00	2021年9月10 日	2022年8月 31日	7.61667%
9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4,000,000.00	2021年9月13 日	2022年9月 12日	7.6167%
10	保证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3,500,000.00	2021年9月13 日	2022年9月8 日	9.425%
11	保证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12月 28日	2022年6月 27日	9.425%
12	保证、 抵押 借款	山东乐 陵农村 商业银 行股份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9月10 日	2022年8月 31日	9.425%

		有限公司					
13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2日	7.61667%
14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2,400,000.00	2021年9月13日	2022年9月12日	7.6167%
15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800,000.00	2021年3月12日	2022年3月11日	9.425%
16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200,000.00	2021年3月12日	2022年3月11日	9.425%
17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5月14日	2021年11月13日	11.31%
18	保证、抵押借款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5月11日	11.31%
合计	-	-	-	76,79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5 月 24 日	1.43	-	-
合计	1.43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	-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 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杰	董事长兼总经 理	男	否	1977 年 8 月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贾秀波	董事	女	否	1979 年 1 月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田昊	董事、董事会秘 书、财务总监	男	否	1989 年 3 月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冯振彬	董事	男	否	1969 年 2 月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吴永隆	董事	男	否	1980 年 7 月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

王福臣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59年6月	2018年10月 1日	2021年10月 1日
王玉莲	监事	女	否	1979年8月	2018年10月 1日	2021年10月 1日
卢海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1981年5月	2018年10月 1日	2021年10月 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刘杰与董事贾秀波系夫妻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	否	

企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5	4	-	39
生产人员	128	4	-	132
销售人员	22	3	-	25
技术人员	10	10	-	20
财务人员	4	-	-	4
员工总计	199	21	-	22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5	16
专科	45	50
专科以下	147	152
员工总计	199	22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公司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运行，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公司章程》规范了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等行为，建立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因此，公司目前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担保、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称、公司债券存根、“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公司能够按期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2020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为了提升挂牌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实现制度平稳过渡，公司根据新规则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8	9	4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在历次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由于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年度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本年度上述管理制度正常运行，未发现出现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2017年4月13日已发布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38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魏彩虹	赵芸卿
	2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3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381 号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食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盛食品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披露了公司对外担保逾期情况。龙盛食品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借款逾期金额 1,794.49 万元，

导致龙盛食品公司面临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上述担保中有 1,069.99 万元已进入判决程序，但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可能需要龙盛食品公司承担的担保损失金额进行合理估计以及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盛食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龙盛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盛食品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盛食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盛食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盛食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盛食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龙盛食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盛食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彩虹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芸卿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8,278.61	2,428,057.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300,747.64	1,082,213.50
应收账款	五（三）	33,994,232.40	35,101,094.35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2,250,000.00	1,600,000.00
预付款项	五（五）	5,447,703.95	6,053,084.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424,951.83	1,469,063.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71,658,051.69	65,081,659.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271,067.50	1,545,667.91
流动资产合计		116,485,033.62	114,360,841.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663,905.88	1,661,84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一）	39,716,660.95	45,733,015.22
在建工程	五（十二）	488,808.63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三）	474,783.55	
无形资产	五（十四）	10,048,150.01	10,289,566.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1,600,471.10	2,046,31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992,780.12	61,730,740.52
资产总计		172,477,813.74	176,091,58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67,300,000.00	70,6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27,637,034.72	26,299,351.4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八）	277,817.74	378,31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791,366.93	737,439.07
应交税费	五（二十）	2,096,064.25	1,727,562.2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17,529,718.77	19,657,337.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236,672.51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2,184,337.02	1,241,614.40
流动负债合计		118,053,011.94	120,691,617.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四）	3,490,000.00	3,4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五）	264,20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六）	4,308,297.07	1,629,836.56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七）	12,691,789.17	13,088,71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54,295.37	18,208,555.73
负债合计		138,807,307.31	138,900,17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1,687,063.45	1,687,063.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	1,983,442.98	1,955,931.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3,548,41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670,506.43	37,191,409.1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670,506.43	37,191,40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477,813.74	176,091,582.03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130,370,882.19	131,573,558.4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二）	130,370,882.19	131,573,558.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981,812.79	127,941,523.3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二）	109,662,388.03	111,244,349.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875,298.13	997,343.26
销售费用	五(三十四)	1,762,861.25	1,135,489.12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五)	6,321,376.86	5,616,625.20
研发费用	五(三十六)	5,377,459.21	5,395,934.44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七)	2,982,429.31	3,554,781.55
其中：利息费用		3,192,500.51	3,840,217.33
利息收入		227,065.28	555,322.32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八)	396,930.00	439,901.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2,117.97	546,82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69,893.56	-87,985.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23,349.32	199,986.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1,360.25	4,730,757.7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二)	125,700.51	266,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三)	2,792,124.49	1,784,600.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4,936.27	3,212,437.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四)	445,839.00	-304,188.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097.27	3,516,625.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097.27	3,516,625.6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097.27	3,516,625.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9,097.27	3,516,625.6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2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336,091.34	135,885,468.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五）	22,875,618.17	16,947,91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211,709.51	152,833,384.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73,880.60	119,693,807.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99,260.98	8,238,01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6,084.20	4,074,262.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五）	29,137,900.66	12,694,54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67,126.44	144,700,62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4,583.07	8,132,75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986.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61.28	199,98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1,824.10	1,239,57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1,824.10	1,239,57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762.82	-1,039,59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300,000.00	97,14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00,000.00	97,1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650,000.00	97,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5,293.39	5,070,217.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0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62,599.39	102,560,21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2,599.39	-5,420,21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9,779.14	1,672,94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8,057.75	755,10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78.61	2,428,057.75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955,931.74		3,548,413.97		37,191,40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955,931.74		3,548,413.97		37,191,409.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7,511.24		-3,548,413.97		-3,520,90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9,097.27		769,097.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511.24		-4,317,511.24		-4,2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511.24		-27,511.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90,000.00		-4,29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983,442.98		0.00	33,670,506.43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604,269.18		1,604,269.18		35,789,75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84,971.61		-884,971.6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604,269.18	1,613,450.93		34,904,783.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1,662.56	1,934,963.04		2,286,625.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6,625.60		3,516,62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1,662.56	-1,581,662.56		-1,2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1,662.56	-351,662.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0,000.00		-1,23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687,063.45				1,955,931.74		3,548,413.97		37,191,409.16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乐陵市龙盛食品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取得了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740236334M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刘杰出资 2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贾秀波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住所为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大街 619 号。经营范围为调味品、蔬菜干制品、食用动物油脂生产销售（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农副产品收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刘杰。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

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

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

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

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

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

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

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

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

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关系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账龄组合，公司以账龄分析法作为应收账款主要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	0.00
7-12个月（含12个月）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4年（含4年）	5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包含关联方等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特征。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

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

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	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	1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33.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20.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

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律规定
财务软件	10	法律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

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

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

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七）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

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调味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销售：公司在将发货至客户，获取出库单、验收单据（或验收合格通知）等证明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的单据时，公司据以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对境外客户为送达指定地点、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二十八）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

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

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

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固定资产。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五）“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

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公司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均采用如下简化方法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三十二）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七）。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

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9.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0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5,702.69	42,813.95
银行存款	92,501.39	2,381,084.97
其他货币资金	74.53	4,158.83
合计	138,278.61	2,428,057.75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00,747.64	1,082,213.50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3,891,688.59	34,848,826.55
其中：6个月以内	33,598,591.79	34,673,031.65
7-12个月	293,096.80	175,794.90
1年以内小计	33,891,688.59	34,848,826.55
1至2年	128,478.50	132,539.50
2至3年	2,240.00	83,700.00
3至4年		166,364.00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34,022,407.09	35,231,430.05
减：坏账准备	28,174.69	130,335.70
合计	33,994,232.40	35,101,094.3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22,407.09	100.00	28,174.69	0.08	33,994,232.4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22,407.09	100.00	28,174.69	0.08	33,994,232.40
合计	34,022,407.09	100.00	28,174.69	0.08	33,994,232.4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31,430.05	100.00	130,335.70	0.37	35,101,094.3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31,430.05	100.00	130,335.70	0.37	35,101,094.35
合计	35,231,430.05	100.00	130,335.70	0.37	35,101,094.35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3,891,688.59	14,654.84	0.04
其中：6个月以内	33,598,591.79		
7-12个月	293,096.80	14,654.84	5.00
1年以内小计	33,891,688.59	14,654.84	0.04
1至2年	128,478.50	12,847.85	10.00
2至3年	2,240.00	672.00	3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34,022,407.09	28,174.69	0.08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335.70		102,161.01		28,174.69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26,778,340.5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8.7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769.52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统幸食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2,844,699.51	67.20	
诸城外贸食品冷藏有限公司	1,058,498.00	3.11	
江苏大娘商贸有限公司	1,004,378.60	2.95	2,769.52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50,200.02	2.80	
今麦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920,564.44	2.71	
合计	26,778,340.57	78.77	2,769.5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0,000.00	1,600,000.00

2、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5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912,613.98	90.18	5,751,554.79	95.02
1-2年	480,438.39	8.82	219,005.38	3.61
2-3年	54,651.58	1.00	52,400.00	0.87
3年以上			30,124.76	0.50
合计	5,447,703.95	100.00	6,053,084.9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乐陵至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645,888.00	11.86
乐陵市通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供应商	500,000.00	9.18
彭州市余之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3,000.00	8.87
盐山正纯食用油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8,546.80	6.40
阜丰营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9,600.00	5.68
合计	—	2,287,034.80	41.98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24,951.83	1,469,063.44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40,755.03	208,044.82
其中：6个月以内	255,953.78	177,039.82
7-12个月	84,801.25	31,005.00
1年以内小计	340,755.03	208,044.82
1至2年	14,520.17	1,115,474.54
2至3年	1,000,000.00	118,600.00
3至4年	100,000.00	150,843.56
4至5年	126,843.56	1,000.00
5年以上		
小计	1,582,118.76	1,593,962.92
减：坏账准备	157,166.93	124,899.47
合计	1,424,951.83	1,469,063.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5,365.84	308,724.79
保证金	84,500.00	147,000.00
借款	2,109,502.00	2,109,502.00
代扣职工五险一金	82,252.92	38,238.13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小计	2,591,620.76	2,603,464.92
减：坏账准备	1,166,668.93	1,134,401.48
合计	1,424,951.83	1,469,063.4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24,899.48		1,009,502.00	1,134,401.48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267.45			32,267.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合并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57,166.93		1,009,502.00	1,166,668.9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9,502.00				1,009,50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899.48	32,267.45			157,166.93
合计	1,134,401.48	32,267.45			1,166,668.9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贤宁电子有限公司	借款	1,009,502.00	5年以上	38.95	1,009,502.00
宜宾翠湖云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	2-3年	38.5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	3-4 年	3.86	50,000.00
乐陵市建筑企业劳保费用行业管理站	保证金	84,500.00	4-5 年	3.26	67,600.00
职工五险一金	代扣社保	82,252.92	1-6 个月	3.17	
合计	——	2,276,254.92	——	87.83	1,127,102.0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145,730.32		65,145,730.32	60,243,736.93		60,243,736.93
库存商品	6,512,321.37		6,512,321.37	4,837,922.70		4,837,922.70
合计	71,658,051.69		71,658,051.69	65,081,659.63		65,081,659.63

其中：期末数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存货用于担保，所有权受到限制。

2、权属受限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原材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借款抵押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921.34
待认证进项税额	85,091.82	1,540,746.57
税费留抵税额	185,975.68	
合计	271,067.50	1,545,667.91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上年年末余额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161,849.19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661,849.19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56.69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计		2,056.69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计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163,905.88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1,663,905.88		

（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乐陵园融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十一）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9,716,660.95	45,733,015.22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38,201,410.55	14,832,646.56	508,695.91	3,570,668.72	693,473.90	57,806,89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01,221.40	84,448.94	97,345.13		783,015.47
(1) 购置		601,221.40	84,448.94	97,345.13		783,015.4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63,636.36			2,508,131.25		5,871,767.61
(1) 处置或报废	3,363,636.36			2,508,131.25		5,871,767.61
(2) 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34,837,774.19	15,433,867.96	593,144.85	1,159,882.60	693,473.90	52,718,143.50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3,039,706.00	5,982,884.44	479,087.07	2,001,171.15	571,031.76	12,073,88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721,494.34	1,487,708.17	29,061.77	353,668.06	57,351.48	2,649,283.82
(1) 计提	721,494.34	1,487,708.17	29,061.77	353,668.06	57,351.48	2,649,283.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575.76			1,559,105.93		1,721,681.69
(1) 处置或报废	162,575.76			1,559,105.93		1,721,681.69
(2) 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3,598,624.58	7,470,592.61	508,148.84	795,733.28	628,383.24	13,001,482.55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239,149.61	7,963,275.35	84,996.01	364,149.32	65,090.66	39,716,660.9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5,161,704.55	8,849,762.12	29,608.84	1,569,497.57	122,442.14	45,733,015.22

(2) 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共有 3 宗房屋用于银行借款抵押，产权证书编号为：鲁（2017）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2443 号、鲁（2018）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1852 号、鲁（2020）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2552 号，其账面原值为 34,048,018.41 元、账面净值为 30,493,726.33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共有 4 套生产线、15 台生产设备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抵押合同号为（乐农商行）抵字（2021）年第 036 号、（乐农商行）抵字（2021）年第 035 号，（乐农商行）抵字（2021）年第 280 号、（乐农商行）抵字（2021）年第 079 号、（乐农商行）抵字（2021）年第 209 号，上述抵押资产账面原值 4,102,991.75 元，账面净值为 1,631,145.47 元。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商品房	543,097.96	未办妥产权登记手续

(十二) 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年产 2 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	488,808.63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2 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	488,808.63		488,808.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年产 2 万吨复合调味品项目	3,500.00 万元		488,808.63			488,808.63	自筹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712,175.3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12,175.3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37,391.77
(1) 计提	237,391.77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37,391.7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74,783.55
2、年初账面价值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2,056,800.00	2,800.00	12,059,6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056,800.00	2,800.00	12,059,600.0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768,330.67	1,703.32	1,770,03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136.00	280.00	241,416.00
(1) 计提	241,136.00	280.00	241,41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09,466.67	1,983.32	2,011,449.99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47,333.33	816.68	10,048,150.0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228,469.33	1,096.68	10,289,566.01

2、无形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有3宗工业用地用于银行借款抵押，产权证书编号分别为：鲁（2017）乐陵市不动产权第0002443号、鲁（2018）乐陵市不动产权第0001852号、鲁（2020）乐陵市不动产权第0002552号，其账面原值为12,056,800.00元、账面净值为10,167,901.33元。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94,843.62	179,226.54	1,264,737.18	316,184.29
递延收益	5,166,666.67	775,000.00	5,290,666.67	1,322,666.67
预计负债	4,308,297.07	646,244.56	1,629,836.56	407,459.14
合计	10,669,807.34	1,600,471.10	8,185,240.41	2,046,310.10

（十六）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63,300,000.00	66,35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	4,3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67,300,000.00	70,650,000.00

(十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设备款	213,941.57	133,832.51
劳务款	30,335.20	955,615.73
货款	27,392,757.95	25,209,903.21
合计	27,637,034.72	26,299,351.45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利	15,293,115.67	资金紧张

(十八)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277,817.74	378,312.68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7,439.07	8,947,748.35	8,893,820.49	791,366.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1,425.70	661,425.70	
合计	737,439.07	9,609,174.05	9,555,246.19	791,366.9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7,439.07	8,587,118.42	8,533,190.56	791,366.93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335,401.71	335,401.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5,010.16	305,010.16	
工伤保险费		30,391.55	30,391.55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228.22	25,228.22	
合计	737,439.07	8,947,748.35	8,893,820.49	791,366.9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633,703.20	633,703.20	
2. 失业保险费		27,722.50	27,722.50	
合计		661,425.70	661,425.70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692,860.61	285,140.44
企业所得税	566,131.96	646,52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500.25	19,959.83
教育费附加	20,785.81	8,554.21
地方教育附加	13,857.21	5,702.81
房产税	556,962.09	564,025.72
城镇土地使用税	92,987.84	92,987.84
印花税	103,978.48	103,240.4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425.70
合计	2,096,064.25	1,727,562.27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529,718.77	19,657,337.27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7,529,718.77	19,657,337.2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乐陵市城市资产经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01,400.00	借款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6,672.51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4,337.02	41,614.40
银行承兑汇票	2,150,000.00	1,200,000.00
合计	2,184,337.02	1,241,614.40

(二十四)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3,490,000.00	3,490,000.00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担保支出	4,308,297.07	1,629,836.56
合计	4,308,297.07	1,629,836.56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534,897.9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4,016.3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6,672.51	
合计	264,209.13	

(二十七)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90,666.67		124,000.00	5,166,666.67	基础设施补助
政府补助	1,008,052.50		132,930.00	875,122.50	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
政府补助	6,790,000.00		140,000.00	6,650,000.00	农开办123产业融合项目补贴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计	13,088,719.17		396,930.00	12,691,789.17	/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递延收益	13,088,719.17				396,930.00		12,691,789.17	与资产相关

(二十八)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刘杰	21,000,000.00						21,000,000.00
贾秀波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687,063.45			1,687,063.45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55,931.74	27,511.24		1,983,442.98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8,413.97	1,258,138.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5,324.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48,413.97	1,613,462.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9,097.27	3,516,614.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511.24	351,662.5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90,000.00	1,23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48,413.97

（三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30,370,882.19	109,662,388.03	131,573,558.43	111,244,349.74

（三十三）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546.02	193,612.50
教育费附加	87,662.57	82,976.00
房产税	297,905.47	252,714.79
土地使用税	185,975.68	371,951.36
车船使用税	3,720.00	7,540.00
印花税	37,046.65	19,735.98
地方教育附加	58,441.74	55,318.3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494.29
合计	875,298.13	997,343.26

（三十四）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2,712.57	70,230.06
差旅费	484,611.10	384,421.93
广告费、业务宣传费	502,064.10	195,414.21
职工薪酬	377,803.58	402,864.2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37,391.77	
其他费用	148,278.13	82,558.68
合计	1,762,861.25	1,135,489.12

（三十五）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8,569.37	1,759,011.22
办公费	65,198.77	34,539.90
业务招待费	381,234.30	234,764.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6,907.84	27,757.70
修理费	177,681.02	66,269.84
油料费	148,744.12	110,779.58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04,224.17	1,719,779.83
通讯费	58,230.53	68,514.96
无形资产摊销	241,416.00	241,416.00
检测费、指导费	51,068.47	150.00
咨询服务费	509,153.93	294,452.82
安保费	47,699.98	15,885.72
其他费用	941,248.36	1,043,303.37
合计	6,321,376.86	5,616,625.20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6,514.68	1,101,860.11
直接投入	2,826,996.89	3,293,067.57
折旧费用	564,174.43	466,790.71
设计费、检测费	796,596.21	422,679.65
其他费用	33,177.00	111,536.40
合计	5,377,459.21	5,395,934.44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192,500.51	3,840,217.33
利息收入	227,065.28	555,322.32
汇兑损益	1,328.58	503.81
其他	15,665.50	269,382.73
合计	2,982,429.31	3,554,781.55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396,930.00	396,93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42,971.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6,930.00	439,901.20	/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6.69	546,820.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2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收益		
合 计	2,117.97	546,820.80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2,161.01	-41,31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267.45	-46,666.03
合 计	69,893.56	-87,985.78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23,349.32	199,986.3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23,349.32	199,986.39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25,700.00	266,280.00	125,700.00
其他杂项	0.51		0.51
合计	125,700.51	266,280.00	125,700.51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13,663.98	54,763.62	13,663.98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担保支出	2,678,460.51	1,629,836.56	2,678,460.51
合计	2,792,124.49	1,784,600.18	2,792,124.49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26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5,839.00	-389,167.00
合计	445,839.00	-294,899.4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14,936.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240.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08.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939.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177.50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790,627.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660.2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其他（加计扣除）	-806,618.88
所得税费用	445,839.00

（四十五）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7,065.28	555,322.32
政府补助	125,700.00	309,251.20
往来款	22,522,852.89	16,083,342.14
合计	22,875,618.17	16,947,915.66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380,241.62	9,223,767.41
往来款	22,643,995.06	3,316,010.77
捐赠、罚款、滞纳金	113,663.98	154,763.62
合计	29,137,900.66	12,694,541.80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267,306.00	

（四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9,097.27	3,174,662.15
加：信用减值损失	-69,893.56	87,985.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9,283.82	3,149,168.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7,391.77	
无形资产摊销	241,416.00	241,41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49.32	-199,98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2,500.51	3,840,217.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7.97	-546,82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5,839.00	-389,50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76,392.06	4,320,299.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5,387.86	-10,764,03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25,419.75	5,219,361.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4,583.07	8,132,755.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278.61	2,428,057.75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2,428,057.75	1,715,076.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9,779.14	712,981.5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38,278.61	2,428,057.75
其中：库存现金	45,702.69	42,813.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501.39	2,381,084.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53	4,158.8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287.61	2,428,057.75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20,000,000.00	见本附注五、（七）
固定资产	32,124,871.80	见本附注五、（十一）
无形资产	10,167,901.33	见本附注五、（十四）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150,000.00	见本附注五、（四）
合计	64,802,773.13	

（四十八）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29	6.3741	14.59
其中：美元	2.29	6.3741	14.59

（四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基础设施补助	124,000.00	其他收益	124,000.00
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	132,930.00	其他收益	132,930.00
农开办123产业融合项目补贴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创新券补助	71,100.00	营业外收入	71,100.00
专利资助奖励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知识产权奖励	53,600.00	营业外收入	53,600.00
贷款利息补贴	432,400.00	财务费用	432,400.00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宜宾	宜宾	农业	41.22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958,072.69		4,612,726.09	
非流动资产	9,908,717.96		6,618,101.08	
资产合计	14,866,790.65		11,230,827.17	
流动负债	12,056,532.06		7,757,191.01	
非流动负债	2,740,390.00		2,636,000.00	
负债合计	13,946,922.06		10,393,19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19,868.59		837,636.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7,330.32		345,273.6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63,905.88		1,161,849.19	
营业收入		743,092.06		14,281.90
净利润		4,989.55		-312,288.24
综合收益总额		4,989.55		-312,288.24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杰

（二）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六、（一）。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法人
刘杰（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
刘杰（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田昊（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贾秀波	实际控制人
刘利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刘波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运费	3,658,311.47	2,522,820.11
刘利	货物	1,110,243.00	

2、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杰、贾秀波	4,000,000.00	2022-08-02	2025-08-01	否
刘杰、贾秀波	10,000,000.00	2022-03-29	2025-03-28	否
刘杰、贾秀波	4,900,000.00	2022-10-11	2025-10-10	否
刘杰、贾秀波	1,200,000.00	2022-03-11	2025-03-10	否
刘杰、贾秀波	1,800,000.00	2022-03-11	2025-03-10	否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2-08-31	2025-08-30	否
刘杰、贾秀波	4,000,000.00	2022-08-31	2025-08-30	否
刘杰、贾秀波	5,000,000.00	2022-08-31	2025-08-30	否
刘杰	3,500,000.00	2022-09-08	2025-09-07	否
刘杰、贾秀波	2,4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否
刘杰、贾秀波	4,0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否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是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1-11-13	2024-11-12	是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2-05-11	2025-05-10	是
刘杰、贾秀波	4,5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杰、贾秀波	13,0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否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2-09-12	2025-09-11	否
刘杰	3,000,000.00	2022-06-27	2025-06-26	否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7,675.40	478,758.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账款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7,901.00	
应付账款	山东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261,912.00
应付账款	刘利	20,109,355.38	18,993,115.67
其他应付款	刘杰	12,770,105.68	16,000,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09-01	2018-09-01	否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4,950,000.00	2018-03-26	2019-03-25	否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18-09-26	2019-08-20	否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999,900.00	2018-11-02	2019-09-20	否
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8-11-08	2019-10-05	否
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03-25	2022-03-24	否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0.00	2020-06-04	2021-06-02	否
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09-10	2022-08-31	否
乐陵市祥瑞食品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1-11-11	2022-11-1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03-29	2022-02-29	否
山东希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12-28	2022-06-27	否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08-03	2022-07-28	否
山东希望食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1-09-13	2022-09-08	否
山东强力日化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21-10-20	2022-10-11	否
乐陵市鲁辰制衣有限公司	3,490,000.00	2020-08-05	2023-08-04	否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融资》议案，拟以公司的移动式升降机、升温性常规除湿机、柴油发电机组等生产设备，向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18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实际借款金额及借款期限以担保协议为准。

2、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融资》议案，拟以公司的振筛机、混合机、磨粉机组、智能设备等生产设备，向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贷款金额12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实际借款金额及借款期限以担保协议为准。

3、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拟为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600万元贷款供连带担保，实际控制人刘杰、贾秀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担保期限以担保协议为准。

十、其他重要事项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发生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0.00	2017.9.1-2018.9.1	保证	连带	是	否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495.00	2018.3.26-2019.3.25	保证	连带	是	否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20.00	2018.9.26-2019.8.20	保证	连带	是	否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99.99	2018.11.2-2019.9.20	保证	连带	是	否
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	150.00	2018.11.6-2019.10.5	保证	连带	是	否

限公司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0	2020.6.4-2021.6.2	保证	连带	是	否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取得的 3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由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32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648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为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99.99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为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取得的 495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为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99.99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

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597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追偿。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306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为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15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10 月 5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87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为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29.5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仍未偿还借款。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收到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 民终 2508 号），判决内容如下：广饶广济建筑公司于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违约金 1,350,0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收到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 民终 1714 号），判决内容如下：公司于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工程款 1,371,352.03 元。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349.3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5,0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92,123.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813,744.6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18,822.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94,922.0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7	0.08	0.08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 619 号（公司档案室）